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03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898
號(消防局)
承辦人：李盈慶
電話：06-2975119#1612
傳真：06-2981502
電子信箱：f c751130@ai l . tai nan. gov. 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消管字第11417116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711633A00_ATTACHMENT.pdf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中央氣象署114年12月1日（星期一）起正式提供「陸上強風特報鄉鎮燈號」服務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中央氣象署114年12月9日中象預字第11400165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交通部中央氣象署為使各界能掌握更細緻之陸地強風預警資訊，於今（114）年3月起進行「陸上強風特報鄉鎮燈號」試辦作業，期間運作順利，自同年12月起正式上線。
- 三、交通部中央氣象署「 陸上強風特報鄉鎮燈號」以黃、橙、

紅三種等級發布近2日之強風預警，其燈號定義如下：

- (一) 黃燈：平均風達6級或陣風達8級以上。
- (二) 橙燈：平均風達9級或陣風達11級以上。
- (三) 紅燈：平均風達12級或陣風達14級以上。

- 四、陸上強風特報資訊可透過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官網、生活氣象App、Facebook 「 報天氣」 粉絲專頁等管道查詢，交通

部中央氣象署氣象資料開放平台（需申請帳密）及專業氣象資料供應服務平台（去函申請）亦提供共通示警協議（CAP）格式檔案介接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五、檢送強風資訊圖卡、懶人包及「強風倒數：預警，是唯一

防線」影片等相關網頁連結資料1份。

六、有任何疑問或建議，請逕洽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林伯東科長 (Email : sheepli@moa.gov.tw) 或李孟軒技正 (Email : wolshan@moa.gov.tw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
電 貳零壹捌年零九月零九日
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(臺南市政府消防局除外)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消防局

交換章
09:16:39

裝

訂

線

